

同乐海关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，同乐海关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，进一步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，严格执行海关政务公开有关要求，以公开促落实、促规范、促服务，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营造更加透明、更加优良的政务环境。主要工作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强化制度学习，夯实工作根基。将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要求、《条例》及相关制度规范纳入常态化学习体系，提升工作人员专业素养与依法公开能力，从源头上保障公开工作的规范性、准确性；定期向深圳海关办公室备案分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关、科领导人员变动情况，优化政务公开专区，核查并确保公示要素完整齐全，完成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各项工作，厚值工作根基。

（二）严守安全关口，筑牢基础防线。聚焦主动公开信息管理与安全防护，严格遵循法定时限要求，确保信息生成或变更后及时发布，保持信息的鲜活度和有效性；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前的保密审查制度，着力提质增效，确保公开内容“看得懂、用得上”。本年度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32 条，其中公示关长接待日有关事项的通知 12 条，行政处罚决定书 8 条，核查执法结果 3 条，

属地查检执法 4 条，行政执法检查随机抽查事项清单 1 条，同乐海关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1 条，同乐海关 2025 年部门预算 1 条，同乐海关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1 条，同乐海关 2024 年度行政执法统计年报 1 条。2025 年，我关收到 1 条政府信息公开的申请。

（三）深化政策解读，提升互动实效。围绕政策精准传达与公众关切回应，丰富解读形式、拓展互动渠道，推动政策信号清晰释放、社会反馈及时回应，增强政府公信力与透明度。高效做好对外咨询热线服务工作，接听、解答企业问题 1500 余次，为企业群众答疑解惑。开展“三进”普法、政策宣贯 20 场，覆盖 600 余家次企业。用好中国海关信用管理平台，为辖区“新三样”等 200 余家企业提供政策解读、流程引导。成立“枫语同舟”枫桥经验工作室，“关企政”微信群全天候服务 3000 余家外贸企业，节假日安排备勤人员做好通关保障，做到执法尺度、速度、态度统一，解决企业问题 200 余个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66
行政强制	3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0	0	0	0	0	1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	0	0	0	0	1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	0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		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
		3. 咨询事项，指引咨询渠道	0	0	0	0	0	0	0
		4. 申请人撤销申请	0	0	0	0	0	0	0
		(七) 总计	1	0	0	0	0	0	1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2024 年年报中所提问题整改情况。对于 2024 年工作中关于“辖区企业类型多，行业覆盖面广，开展海关政策宣贯的精

准度不高，渠道不够完善，需进一步针对企业特点和需求开展政策宣传和解读”等问题，我关积极改进，组织开展民法典主题宣传、“8.8”海关法治宣传日、“12.4”国家宪法宣传日等主题活动；组织召开线下专题宣讲会 10 场，宣讲海关惠企政策，共惠及企业 450 余家；“关企政”微信群全天候服务 3000 余家外贸企业，做好对外咨询热线服务工作，接听、解答企业问题 1500 余次，为企业群众答疑解惑。

（二）目前存在问题。政务公开岗位的专业性要求高，而人员调整后的工作交接与培训跟进若不及时，可能存在应公开事项未公开、公开内容不规范或超期公开的风险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关今年内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，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